

排风险 查隐患 找短板 促整改 警方纵深推进公共安全专项整治

本报讯(记者 王露 实习生 殷晨姿 通讯员 赵沁宇)自2019年市公安局全力推动公共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以来,我市全面打响“道路交通、群租房、危险物品、寄递物流、水域、重点目标”6个专项整治仗。

今年1月15日,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王文生先后赴句容市、丹阳市督导公共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要求紧紧围绕道路交通、群租房安全等6个专项整治,持续深入排风险、查隐患、找短板、促整改,切实把安全隐患全部起底、清零、销号,确保全市公共安全形势持续平稳向好。

记者了解到,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我市警方累计新登记群租房800户,登记群租房租住人员17308人,整改安全隐患1193条;危险物品单位开展执法检查1997家次,已整改隐患616处,按期复查合格率100%,协助停产整顿38家,协助安全处置

剧毒化学品60.02吨、易制爆危险化学品42.39吨,此外还查获危险化学品非法储存“黑窝点”1个、各类危险化学品1.2万余公斤。目前,我市社会公共安全状况整体良好,公共安全指数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日益增强。

大市口派出所:

“三色管理”助推群租房专项整治



大市口派出所民警走访需整改群租房



大市口派出所民警对群租房内的租客进行情况了解

本报记者 王露
本报实习生 殷晨姿
本报通讯员 赵沁宇

“这是我们的黄色关注户,这边的过道原来全是垃圾和杂物,现在已经全部清理掉了。所有的电路也重新布线了。”7月10日,记者与大市口派出所副所长周荣来到田家门社区,走进田家门3号后,周荣介绍了这一户群租房的整改情况。

记者看到,老旧的房子户型复杂,已明显进行过整改,屋内有灭火器、逃生绳等消防装备。周荣介绍,这一户虽然户型较为复杂,通道狭窄,消防隐患突出,但所处位置靠近马路,房东在房屋一楼经营小店,所以基础管理到位,在他们的“三色管理”中属于黄色关注户,民警每半个月会回访监察一次。

田家门社区位于健康路街道,是我市“城中村”之一。该社区大部分房子是上世纪70-80年代居民的自建房,居民大多有扩建产权,每家每户都有出租的房屋。大市口派出所管理辖区内的群租房都集中在田家门社区,共有7户(群租房是指每户租住超过10人的房子),房内有杂物堆积、电线私拉乱接的情况,且年代久远,因此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

大市口派出所民警在接到省、市群租房安全专项整治行动部署以来,迅速对田家门7户群租房进行了评估整改。主要内容为清除房屋内大量堆放的杂物,保证消防逃生通道畅通;重新规范安装电线、插座,设置电动车集中充电处,确保用电安全;更换老旧煤气罐、煤气管道以及木制厨房用品,安装煤气泄漏报警装置,保障用气安全;增设灭火器、消防警铃、紧急疏散知识标识以及二楼的逃生绳等,并召集房东房客集中学习,将消防隐患降到最低。

“整个整改用时近一个月,当时我们在街道社区的协调下,多次邀请房东前往派出所开会,还就救生物品的使用对房东进行培训,落实房东

的主体责任,促使他加强对房客、房屋环境的管理,并签订责任书,从源头上降低群租房的安全隐患。”周荣介绍,整改过后,在后续监管的过程中,大市口派出所民警创新性地运用了“三色管理”模式,有针对性地针对不同房屋采取不同的监管模式。

所谓“三色管理”,就是通过民警对房屋户型、居住人数、房东管理情况等要素的综合统计分析,将7户群租房分为重点户、关注户、安心户三类,分别对应红、黄、蓝三色标识,就不同类型的房屋采取分级管理。

田家门19号为蓝色的安心户。可以看到,该房屋户型规整、通道通畅,房东也居住在该房内,因此管理到位,民警对应采取每月回访一次、与街道共同管理的方式。隔壁的田家门20号由于房东长期不在,民警与房东沟通较少,且住户多达21人,房屋中电路、物品堆放都较为杂乱,则被归为红色的重点户,民警对此加大监管力度,每周回访一次,以保证将安全隐患降到最低。

周荣说,群租房改造过程中,大市口派出所民警加班加点,每天一上班就来现场,帮助调解住户之间、整改过程中的矛盾问题。“那段时间虽然工作辛苦,但是改造后的群租房安全隐患降到了最低,房屋面貌焕然一新,面对这样的工作结果,大家都很高兴。”



田家门3号群租房整改后二楼窗边的逃生绳



大港派出所民警检查爆破工地火工品分发、使用、保管等安全



大港派出所民警检查制爆危险化学品企业技防设施运行情况

本报记者 王露 本报实习生 殷晨姿 本报通讯员 赵沁宇

曾经一度,镇江新区华科电镀园内的涉危企业生产过程中使用的氰化钠等剧毒化学品都是存放在各企业的仓库中,且不少仓库与车间在同一层楼,若企业发生火灾,含氰化合物与车间内的盐酸、硫酸等酸类化学品混合后,在高温下就易产生剧毒的氰化氢气体,极易造成人员和财产的重大损失,为大港派出所民警的监管工作带来巨大压力。

这一状况发生变化是在2018年12月28日,这一天,镇江新区华科生态电镀有限公司剧毒化学品集中库正式投入运营,辖区内所有剧毒化学品集体搬了“新家”。运行一年多以来,剧毒化学品集中库运行良好,消除了一系列风险隐患。

对剧毒化学品集中管理

近年来,全国各地及周边电镀园区企业相继发生生产安全事故,2016年11月26日和2017年2月18日,华科电镀园的永翔电镀厂、海润电镀厂也曾先后发生火灾,这些事故暴露出电镀企业日常安全管理,特别是剧毒化学品的管理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为进一步加强剧毒化学品的科学管理和科学管理工作,园区决定采取剧毒化学品集中、科学管理的办法。一场由公安机关牵头的剧毒化学品“集中安家”就此开始。

大港派出所副所长林华轶介绍,决定建立集中库后,分管领导曾专门组织人员先后赴泰州市医药园区、广东惠州龙溪电镀产业园学习考察同行园区危险化学品集中管理的经验。学习了适合镇江的经验后,考察组形成了新区剧毒化学品集中建库工作意见,得到党委政府一致认可后,由新区公安分局牵头,组成由公安分局、安监局、环保局、城乡建设局、新材料产业园、规划局、行政审批局、科信局、大港街办、消防大队、镇江华科生态电镀有限公司等部门的“华科电镀园统一建库、集中管理”工作小组。

随后,镇江华科生态电镀有限公司以招投标形式引进了有资质、有经验的第三方企业市陶岗化工贸易有限公司,来承办剧毒化学品集中建库及日常运营。政府各相关职能部门和华科电镀公司配合第三方公司办理相关证件、手续,并每日在微信群里报送建库情况。

2018年11月30日,剧毒化学品仓库建设完毕,2018年12月28日正式投入使用。按照规定,“凡在镇江华科生态电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内租用标准厂房进行生产的电镀企业,推行剧毒化学品统一采购、配送等统一管理”。

在公安机关监督指导下,剧毒化学品集中库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剧毒化学品仓储管理制度》《剧毒化学品保管人员职责》《剧毒化学品仓库负责人职责》《安全教育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值班巡查制度》《剧毒化学品安全管理奖惩制度》《剧毒化学品消防安全制度》等制度,并逐一上墙,张贴在仓库醒目位置。

将安全监管贯穿全流程

镇江新区华科生态电镀有限公司剧毒化学品库属丙类仓库,建筑面积为524平方米,整个仓库最大存储量为36吨,仓库内设置27间小隔间,每个小隔间建筑面积6平方米,目前已租赁给园区电镀企业使用18个小仓库,陶岗化工自用3个小仓库,其他6个小仓库作为空桶等包装物暂存点。

记者了解到,自新区华科电镀园剧毒化学品库建设到运营,解决了很多问题,各使用企业本身单独建库要自行编制剧毒化学品库安全评估报告,影响环境评估报告、消防验收,投资大,成本高,使用了集中库,可由第三方公司一次性完成,各使用单位节省相当大的费用。与此同时,使用剧毒化学品企业间差别大,很少有正规化运行的公司,基本都像家庭作坊,又分布不均匀,管理能力不一,容易出现隐患。现在,若使用剧毒化学品的企业发生火灾等事故后,救援队伍就不必考虑该失火企业是否存在剧毒化学品仓库出事这一因素,可以更有效地控制火情,极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民警们的安全监管工作贯穿了采购、领料、投料和固废处置全流程。从采购开始,使用单位需凭合法手续,提前做好剧毒化学品采购预算,上报审批后,每月10日、20日、30日,集中时间采购入库。入库时段,使用单位需派2名保管员至集中管理库与该集中库保管员一同将剧毒化学品入库,并做好流向、数量登记。

在领料、投料环节,使用单位根据所需剧毒化学品用量,需要提前1-2天向集中保管库申请预约。接到集中库通知后,使用单位需要派2名保管员至集中库,再由集中库2名保管员开启大门锁,使用单位保管员开启小仓库锁。这意味着,领料需要集中库和使用单位共同开锁,从领料、流向登记,再到运输车辆送至使用单位,全程需要开启执法记录仪监督。林华轶介绍,如果领出的剧毒化学品当场用不完,集中库保管员会监督使用单位将剩余的剧毒化学品投入预备缸内进行溶解,不作退库处理。预备缸必须加密封盖,安装双锁,置放在监控覆盖范围内。

“尽管流程制定详尽,但在实际操作中,我们还是发现了一些细节问题。”林华轶说,在民警的暗访中,有一次,他们发现工作人员在将剧毒化学品运送多家企业时,中途在搬运送货时忘记锁上货车后门,而剧毒化学品就存放在车内,容易被盗。虽然是很小的细节,民警们立即对保管员们进行了及时的教育。“很多安全事故的发生都是因为疏忽了细节,安全监管一定要从细微处入手,抓细节。”这是林华轶从事安全监管工作的最大感受。

润州公安分局治安大队:

“信息化+铁脚板”强化危化品安全监管

本报记者 王露
本报实习生 殷晨姿
本报通讯员 赵沁宇

“按照‘四防’标准,涉爆危化品企业首先要做到人防、物防、技防、犬防完全配备。”10日下午,在润州公安分局治安大队一级警长缪志昌的带领下,记者来到了镇江阳船科技有限公司,了解企业在安全生产上的相关举措。

镇江阳船科技有限公司的厂区内拥有现场混装炸药生产系统,生产民用爆炸物原材料,还配备现场炸药混装车,是润州公安分局辖区内一级重点单位。市联安民爆器材有限公司紧靠该公司,刚刚进入仓库区,几条狗就开始朝着人狂吠。监控室内,拍摄到异常画面的摄像头会自动放大画面。记者前来的车辆停在厂区内,摄像头立即发出了警报。随

后,缪志昌与企业工作人员带着记者进入企业内行走,介绍安全监管上的各个流程和重点事项。

“以前我们民警对危化品也缺少了解,通过不断地培训学习和工作实践,大家渐渐也学会了更多专业知识。相关的法律法规在不断完善,这一块监管正朝着越来越专业化的方向发展。”缪志昌说,想要做好监管,首先要懂得专业知识,知道“什么可以和什么不可以放在一起”“什么产品在监管范围内”“哪个细节违反了规定”。

来治安大队前,缪志昌先后在刑警大队、禁毒大队担任过副大队长,2011年至今,他在治安大队已经快10年了。在治安大队,缪志昌分管多项业务工作,从未喊苦叫累,他带领民警以身作则,带头苦干,全身心投入到保障辖区治安秩序稳定。在危化品监管工作中,他将“人性化”融入

管理,充分考虑行业场所的利益需求,践行“主动走访”工作法,变“等人来”为“走上门”,全区的危爆单位他都跑了个遍;每次走访他都本着“倾听意见、宣传法规、解决难题”的态度,着力为群众排忧解难,提升服务水平,并进行法制与安全知识宣传,面对面地向企业和群众宣传党和国家政策,零距离倾听意见建议。

除了坚持“铁脚板”,走进企业里,缪志昌还将“信息化”手段充分运用到危化品企业监管全流程中。缪志昌在微信里建了许多群,每一个辖区内的重点单位他都单独建群,群内有企业分管领导、民警和工作人员。工作人员需要从领料环节开始就拍照发到群里,“一步一照片”,以便民警实时监管。

记者了解到,公共安全专项整治开展后,在危化品监管上,润州公安

分局治安大队采取了多种举措。精细化排查管理上,组织警力对辖区危化品企业开展地毯式排查,全面掌握危化品单位安全保卫、安防措施、危化品管理、从业人员等情况,逐一登记造册,建立管理档案,及时更新、完善信息;在动态监管上,民警充分发挥社区群防群治力量和治安信息员的作用,全面加强摸排力度,健全完善信息收集挖掘分析、网上网下联管联控、情报研判预警处置等机制,确保监管无死角;在督查隐患上,民警采取联合检查、滚动排查、突击检查、暗访抽查等方式,加大对危化品企业的检查频率,重点检查危化品使用单位各项规章制度是否建立健全,管理措施是否落实,相关资质许可证是否齐全等,确保准确掌握涉危单位、从业人员状况和物品来源、流向,对发现安全隐患的单位立即进行整改,确保取得实效。



润州分局民警检查爆破工地



停在厂区内的现场炸药混装车 本版图片均由警方提供

为剧毒化学品「集体安家」

大港派出所: 监管涉危企业从细微处入手